

# 111 年度 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

從事勞工健康服務護理(職護)與相關人員(心理師、職能治療師、復健治療師)

## 在職教育訓練課程(OHNCE1-2)

### 一、活動目的：

依據勞動部 106 年 11 月 13 日修正「勞工健康保護規則」第 8 條從事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應接受在職教育訓練課程之規定，及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2 項有關勞工身心健康保護之內容，為協助事業單位推動相關健康服務，提升人員專業知能，結合實務工作，落實勞工身心健康保護服務內容，爰辦理本課程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

三、參加對象：以從事勞工健康服務相關業務護理人員(職護)為優先

四、活動日期/活動地點：

台中場 111 年 10 月 15 日(六)-學會教室(臺中市中區民權路 100 號 11 樓之 1)

五、議程表：

時間	類別	課程名稱
08:30~09:00		簽 到
09:00~10:40	職場健康風險評估	課程安排中
10:40~10:50		茶 敘
10:50~12:30	職場健康管理實務	課程安排中
12:30~13:30		午 餐
13:30~15:10	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	課程安排中
15:10~		賦 歸

\*主辦單位保有場地、課程與師資異動之權利\*

### 六、報名方式

(一) 報名費用：本會活動會員(於 111/3/31 前入會及已繳交當年度常年會費者)新台幣 200 元整(此為申請衛福部護理積分及相關行政處理費)，非會員：\$1,500/人。劃撥帳號：50028639，戶名：社團法人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，現場恕不辦理繳費。

(二) 一律採網路報名，30 人以下不開班，報名人數上限依教室規格訂定，請逕至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網站：<http://www.taohn.org.tw/> 查詢。

(三) 若有報名疑慮，請洽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。電話(04)2225-7126、E-mail：[taohnmm400@gmail.com](mailto:taohnmm400@gmail.com)。

### 七、課程相關注意事項

(一) 預訂開課前 5-7 日將以 email 方式通知上課訊息，敬請務必留下可供聯繫之電子信箱

且回覆相關訊息。

- (二) 為節省紙張以響應環保，本研習活動不提供紙本講義，於課程前 5-7 天發送開課通知時一併以附件檔案寄至 email，請自行下載攜帶。
- (三) 在職教育學分或時數：全程參與本課程之學員，於活動結束後依「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」規定，申請專業類 6 小時積分；依「勞工健康保護規則」第 8 條規定，申請在職教育訓練積分 6 小時。
- (四) 本研習會全程參與之學員得本會通識課程(B 類)6 積分。
- (五) 報名參加者應於報到時簽到，課程結束後簽退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簽。遲到或早退 15 分鐘以上者，不得予以採認時數（學分）。
- (六) 本研習會需全程參與，時數以全日計，不以單一課程核計。
- (七) 學員以固定座位安排上課。
- (八) 如遇不可抗力之特殊狀況（如颱風、地震），以人事行政總處及各縣市政府相關作業規定為主。
- (九) 為響應環保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且自備環保杯及環保筷。
- (十) 為維護上課品質及其他學員權益，請勿攜帶家眷。

## 八、活動地點交通資訊

### ➤ 台中場：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100 號 11 樓之 1

#### • 自行開車：

**南下國道 1 號：**下【臺中交流道(臺中、沙鹿)】往指示牌「臺中」方向→行駛臺灣大道 3 段→直行至臺灣大道 1 段→右轉三民路→左轉民權路→曾汝寬實業大樓在您左側。

**北上國道 1 號：**下【南屯交流道(臺中、龍井)】往指示牌「臺中」方向→行駛五權西路二段→向右微轉南屯路→向左微轉三民路一段→右轉民權路→曾汝寬實業大樓在您左側。

**南下中彰快速道路(74 線)：**下【五權西路交流道】後→左轉五權西路→向右微轉南屯路→向左微轉三民路一段→右轉民權路→曾汝寬實業大樓在您左側。

**北上中彰快速道路(74 線)：**下【五權西路交流道】後→右轉五權西路→向右微轉南屯路→向左微轉三民路一段→右轉民權路→曾汝寬實業大樓在您左側。

#### • 搭乘公車：

從「臺中火車站(站牌名稱)」，搭乘 21、27、57、86、290 路公車經過 2 個站後到達「臺中州廳(站牌名稱)」，過馬路對面即可到達本大樓。

- **停車空間：**可停在台中州廳(舊台中市政府)裡面，\$20/時。

地圖：

